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公司拟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进行事前审核，认为：

一、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受让控股股东所持青海西矿同鑫化工有限公司 67.69%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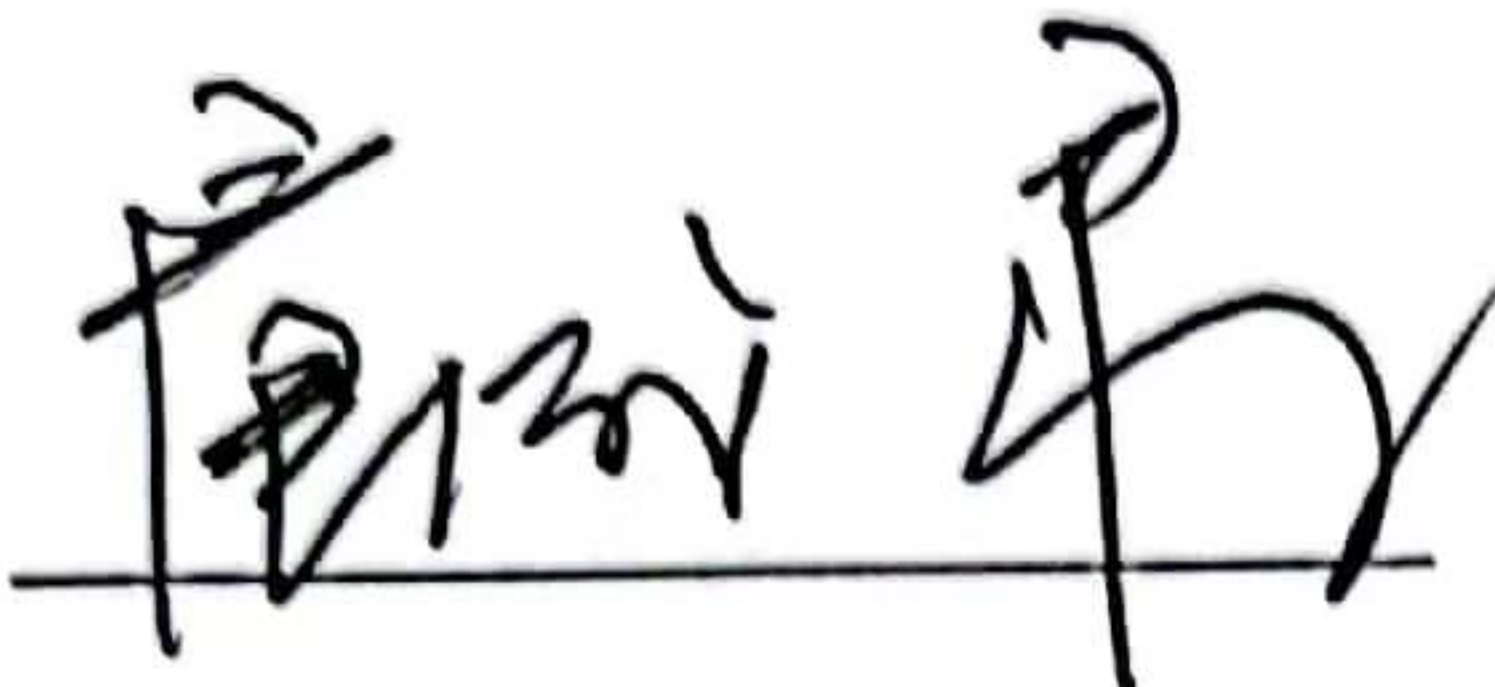
该关联交易是为加快公司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完善铜冶炼产业链，确保铜冶炼副产品硫酸销售渠道，避免铜冶炼副产品硫酸销售问题影响铜冶炼正常生产，同时促进公司产业协同，减少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仅供西部矿业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签字之用)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委员 (签名):

童成录  黄大泽 _____

邸新宁 _____

2023年1月17日

(此页无正文, 仅供西部矿业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签字之用)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委员 (签名):

童成录 _____

黄大泽



邱新宁 _____

2023 年 1 月 17 日

(此页无正文, 仅供西部矿业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签字之用)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委员 (签名):

童成录 _____

黄大泽 _____

邱新宁 邱新宁

2023 年 1 月 17 日